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Vanadium Titano-Magnetite Min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鈦鈦磁鐵礦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93)

澄清公告

謹此提述中國鈦鈦磁鐵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合創國際有限公司及創鑫控股有限公司日期為2012年12月21日的聯合公告(「要約公告」)，當中載列擬議通過協議安排私有化本公司(「建議」)。

此外，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1月24日的溢利警告公告(「溢利警告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1月24日對溢利警告公告中若干事宜作出澄清的澄清公告。刊發本澄清公告旨在澄清溢利警告公告的格式。因此，本公司於下文載列符合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收購守則」)第10條及應用指引第2項之規定且與溢利警告有關的經修訂公告。

溢利警告

本公告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未經審核賬目的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較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錄得的溢利大幅下跌不超過**40%**。

建議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由中國釩鈦磁鐵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未經審核賬目的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較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錄得的溢利大幅下跌不超過**40%**。有關溢利減少主要是由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鐵礦石產品銷量及市價較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量及市價有所下降所致。

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僅按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賬目的初步審閱作出，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尚未落實，並有待作出必要調整（如有需要）。本集團財務資料的其他詳情將於2013年3月公佈的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中披露。

建議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須注意，本公告的內容並不符合收購守則第10條規定之標準及並未根據收購守則予以報告。本公司將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刊發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業績。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就依賴本公告以評估建議之優點及缺點及／或於買賣股份、期權及本公司其他證券（上述詞彙的定義參見要約公告）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釩鈦磁鐵礦業有限公司
主席
蔣中平

香港，2013年1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蔣中平先生(主席)、劉峰先生及余興元先生；非執行董事王勁先生及張青貴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余海宗先生、顧培東先生及劉毅先生。

本公司董事共同及個別地就本公告內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且已作出所有合理的查詢確認，據他們所知，本公告中表達的意見是經過適當及審慎的考慮後才達致，並且確認本公告沒有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足以令本公告中的任何聲明具誤導成分。

網站：www.chinavtmmining.com